

<<元代社会阶级制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元代社会阶级制度>>

13位ISBN编号：9787208063914

10位ISBN编号：7208063915

出版时间：2006-8

出版时间：上海人民出版社

作者：蒙思明

页数：26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元代社会阶级制度>>

前言

这是我二十五年前写的一个小册子。从那时以后，由于种种原因，没有继续进行这方面的研究工作；对这一研究范围的业务，目前是已经荒疏了。最近受中华书局编辑部同志们的鼓励，要我把它重印。本想认真加以修改之后以求正于今日学术界。但初一着手，就感到困难很大。因为旧作不仅有观点上的缺点和错误，也有取材上的缺点和错误；修改起来，实在改不胜改。修改所需的工作量，可能比重新写作所需的工作量还要大。而且局部修改之后，可能本身就不协调，形成一个既不是旧作也不是新著的体系混乱、观点矛盾的东西。因此就放弃了彻底修改的想法。要重新改写吗？这就必然给我提出一项新的要求：那就是重新阅读大量的元史资料，而不能停留在过去掌握的资料和过去对这些资料的理解的水平上。因为过去阅读和搜集资料时，是用当时的观点和方法来分析史实和选择资料的：一定对不少史实的分析，还停留在表面现象上而没有挖掘出它的本质；一定对不少的重要史料，由于受当时观点的限制而没有发现、没有搜集。这都须要在重读过程中加以纠正和补充。而且既要重写，也不愿局限于过去研讨的范围之内，而企图扩大领域，对整个元代的历史加以比较全面的分析研究。这就非用几年的工夫不能完成。

<<元代社会阶级制度>>

内容概要

《元代社会阶级制度》是元代社会史研究名著，分5章详细论述了元代社会阶级、阶层、种族等级结构及其演变情况。

著者注重从经济关系着眼，探求封建主义在元代继承演变的轨迹，取材广泛，内容丰富，考证严谨，其所讨论的中心虽为社会阶级制度，但范围所及，却广涉当时的政治、法律、赋税、宗教、习俗等社会生活的一般状况。

《元代社会阶级制度》面世后，广受学界称誉。

《剑桥中国辽夏金元史》称“蒙思明的里程碑式的著作可以被视为近半个世纪来最重要的元代社会史佳作”。

<<元代社会阶级制度>>

书籍目录

自序一 元前社会原有之阶级（一）宋之阶级以经济为骨干（二）金之阶级除经济外复有种族问题（三）元入中土时金宋之经济阶级大部皆未被破坏二 元代法定之种族四级制（一）蒙古色目汉人南人之区分（二）四级等差待遇之法律与事实（三）种族阶级似以永保蒙古人之优越地位为目的三 两种阶级系统之冲突及其混合（一）种族与经济两阶级制度之并存及其矛盾（二）经济势力潜移种族阶级之进行及其极限（三）两种阶级系统日趋混合之倾向四 日趋混合而后元代社会阶级之实况（一）贵族官僚僧侣地主富商联合组成之上层阶级（二）拥有最多人数分为各种户计之中间阶级（三）由奴隶与佃户中分南北所组成之下层阶级五 元代阶级制度之崩溃（一）元末革命运动之性（二）种族仇视之复燃与蒙古政权之崩溃（三）革命目标之转移与经济阶级之存留引用及参考书目附录燕京大学1938年版提要燕京大学1938年版自序中国古代史（元史）讲义前言第一章 元朝的建立和元代的阶级关系第二章 元代封建统治阶级对广大劳动人民的剥削和压迫第三章 元代各族劳动人民在生产斗争和阶级斗争中所进行的战斗和所取得的成果整理后记（蒙默）

<<元代社会阶级制度>>

章节摘录

在这短短的修改过程中，感到旧作把许多最基本的观点和方法都没有弄清楚。但要加以改正，又会打乱原来的组织和体系。

因此借这个机会把其中几个主要的错误之点提出，作一点简单的自我批判。

至于取材不精确、分析不全面等类的缺点和错误，由于分量多而性质也属于次要，就不拟在这里一一提及。

首先，旧作对“阶级”一词没有科学地理解。

把元代法定的蒙古、色目、汉人、南人四级的等级区分，也概称之为阶级。

虽曾制造“种族阶级”“经济阶级”两词以示区别，但总是把不同性质的东西混为一谈。

在这个基础上进行的对比和分析，就不可能做到精确和深刻。

虽然结论基本上可以认可，但那是由于客观史实不容更易，而不是由于科学地分析所得出的结论。

其次，旧作把元代的阶级区分为三级，这是完全错误的。

阶级关系表现为压迫与被压迫、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基础则建立在生产资料所有制上面。

在封建社会则具体决定于土地的占有关系。

元代的压迫和剥削阶级，是占有土地而不从事劳动的宗室贵戚、高级官吏、僧俗地主；而被压迫被剥削的阶级，则是广大的无地或少地的劳动人民，其中包括军、站、民、匠等各色户计和带有更强大的人身依附关系的佃户和奴隶。

虽然封建社会的阶级关系是比较复杂的，不像发达的资本主义社会那样的单纯。

特别是在元代的诸色户计里面，确有一部分人，既是被压迫者，同时又压迫另一部分人；既是被剥削者，同时又剥削另一部分人。

这是发展变化过程当中常有的现象，我们不应该否定这个事实。

但应该分清他们在两种地位当中的主从，以确定他们的阶级地位。

决不能把这一部分人另划成一级而列在两个对立阶级之间。

.....

<<元代社会阶级制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